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0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04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98.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9.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9,429,179.50 元，扣除各类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0,642,944.5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8,786,234.96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7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519,429,179.50
减：发行费用	70,642,944.54
2、募集资金净额	448,786,234.96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0,829,056.61
加：拟置换的发行费用	5,188,576.79
3、实收募集资金	474,803,868.36
减：截止本期末累计已支付发行费用	-
减：截止本期末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
加：利息收入	-
减：银行手续费	-
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74,803,868.3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或公司及负责募投项目实施的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园支行、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行使相应的权利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设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合计为 474,803,868.36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 专项账号	募集资金存 放金额（元）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	44477001040040067	474,803,868.36	（注）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900830310128	-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800 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200 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	801101001115649307	-	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园支行	225005538211000006	-	安徽压缩机壳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安徽扬山联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20000018400705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474,803,868.36	

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8,786,234.96 元，与上表中金额差异部分为尚未扣除及待置换的发行费用。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暂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用于项目使用的自有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拟募集资金金额一致，不存在超募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支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